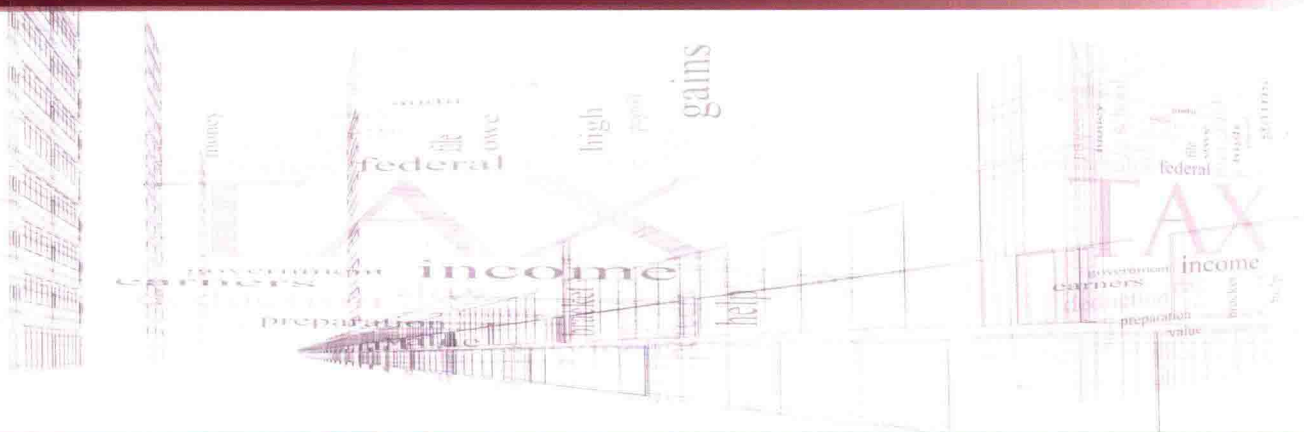


北京市高等教育精品教材立项项目



税收筹划

(修订版)

Tax Plannin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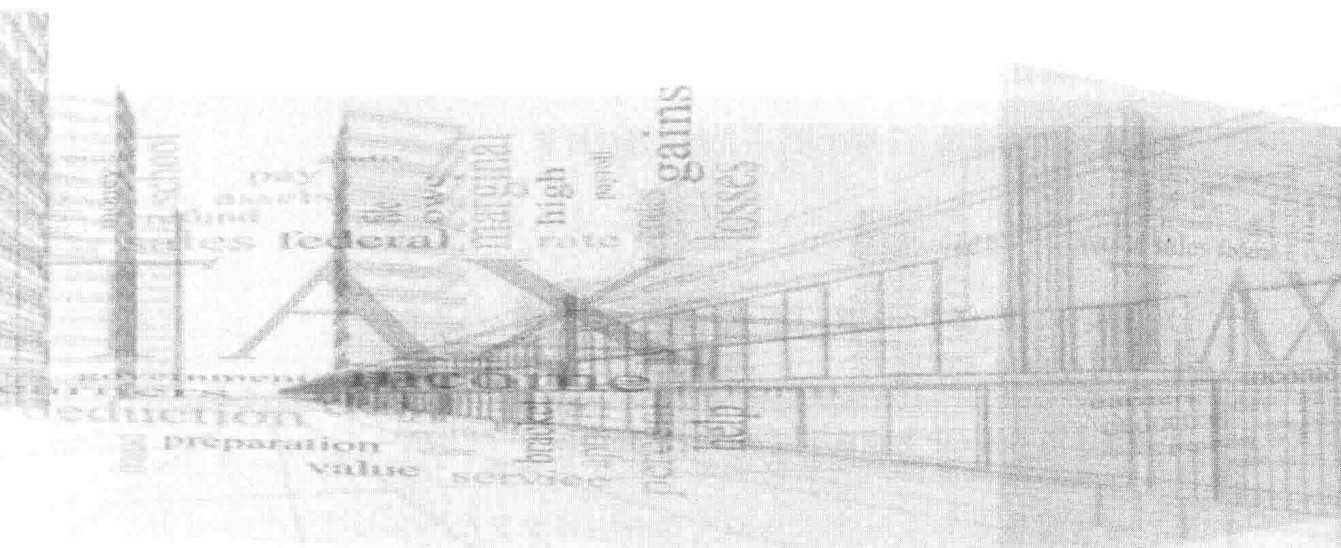
丁芸 主编

中国财经出版传媒集团



经济科学出版社
Economic Science Press

北京市高等教育精品教材立项项目



税收筹划

(修订版)

Tax Planning

王芸 主编



中国财经出版传媒集团



经济科学出版社
Economic Science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税收筹划/丁芸主编. —修订本. —北京: 经济科学出版社, 2017. 7

ISBN 978 - 7 - 5141 - 8223 - 1

I. ①税… II. ①丁… III. ①税收筹划 - 高等学校 - 教材 IV. ①F810. 42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7) 第 168049 号

责任编辑: 杨 洋

责任校对: 刘 昕

版式设计: 齐 杰

责任印制: 王世伟

税 收 筹 划

丁 芸 主编

经济科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新华书店经销

社址: 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甲 28 号 邮编: 100142

总编部电话: 010 - 88191217 发行部电话: 010 - 88191522

网址: [www. esp. com. cn](http://www.esp.com.cn)

电子邮箱: [esp@ esp. com. cn](mailto:esp@esp.com.cn)

天猫网店: 经济科学出版社旗舰店

网址: [http: //jjkxcbs. tmall. com](http://jjkxcbs.tmall.com)

北京季蜂印刷有限公司印装

787 × 1092 16 开 14 印张 260000 字

2017 年 7 月第 1 版 2017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 - 7 - 5141 - 8223 - 1 定价: 39.00 元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 本社负责调换。电话: 010 - 88191510)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 010 - 88191586)

电子邮箱: [dbts@ esp. com. cn](mailto:dbts@esp.com.cn)

序

作为一门新兴学科，税收筹划有其独特功能。从国家的角度来讲，税收筹划有利于贯彻国家的宏观调控政策，纳税人成功地税收筹划反映了其对国家制定税收政策意图的准确把握；从纳税人的角度来讲，税收筹划充分体现了纳税人的权利，即纳税人不需要缴纳比税法规定的更多的税收；从短期来看，税收筹划降低了纳税人的税负，为纳税人带来直接的经济利益；从长期来看，税收筹划涵养了税源，促进国家经济的长期发展和繁荣。由丁芸教授主编的这本《税收筹划》教材将为我们充分展现税收筹划的独特之处。

税收筹划是一门综合性学科，它集中了税法、会计、管理学等综合知识。它的出现不仅为纳税人带来了直接的经济效益，还为税务师行业增添了新的活力。它的出现增加了市场对精通税法、财会以及管理学等复合型人才的需求，从而对我国税务师提出了新的挑战，使税务师行业得到进一步发展。

《税收筹划》是一门理论和实践结合紧密的课程，课程的编者们尝试把教学内容和教学方法相结合，力求教材的内容既有理论深度又能通俗易懂。各个税种的多种筹划方法带给读者理论角度的思考，同时搭配的仿真筹划案例却用通俗的语言阐述了深奥的筹划方法，为读者明确了税收筹划方法在实践中的具体应用；巧妙的小资料、小贴士为读者带来了更多的知识、更多的活力。值得一提的是，这本教材还专门编有一章税收筹划工作程序，同时还配有案例解释，真正为我们展现了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税收筹划。

税收筹划是一门应用性学科，需要到实践中去提高和完善。希望读者从这本教材中能学到真正的知识，从而为今后的实践打下坚实的基础。

全国人大财经委副主任委员、中国注册税务师协会副会长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副校长、博士生导师

郝如玉

2017年5月24日

前 言

本杰明·富兰克林曾说过：世界上只有两件事情是不可避免的，一是死亡，二是税收。国家有征税的权力，同样，纳税人也有不缴纳比税法规定更多税款的权力，税收筹划由此而来。

《税收筹划》教材作为首都经济贸易大学精品教材系列之一，秉承了“夯实宏观基础以把握大局，熟悉微观操作以提高技能”的理念。税收筹划是税务专业、注册税务师专业的核心专业课程，也是会计、财务、金融和管理专业的重要专业课程之一。这本教材便是针对经济类专业本科生编写的，内容既有一定理论深度，又具有应用性，旨在培养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应用型税收筹划人才。

税收筹划实际上是纳税人充分运用自己的权力，根据税法中的项目、内容等，对经营、投资、筹资等活动进行谋划，在遵守税法的前提下，达到税收负担的最小化。因此，税收筹划类教材更多像是一本讲解税法的教材，在遵守税法的基础上进行税收筹划方法的介绍。《税收筹划》教材正是本着这样的原则进行编写，每个税种的筹划都有相关税法情况介绍，在此基础上从纳税人、税率、计税依据以及税收优惠的角度分别阐述税收筹划的各种方法，并配之以案例解析，使读者更好地理解各种筹划方法。由于近年来我国税收制度变化较大，但税收筹划的方法却是万变不离其宗，本教材正是以这样的思路讲解税收筹划方法，从而达到以不变的筹划方法应万变的税制改革。

《税收筹划》教材本着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原则进行编写。教材大致分为两部分，第一章、第二章是教材的第一部分，介绍税收筹划的基本理论和实际工作程序，学生在学到基础理论的同时，也可以感受到现实中的

税收筹划。第三章~第七章是教材的第二部分,分别介绍了增值税、消费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以及9个小税种的筹划方法,每种筹划方法后都有其案例及解析。

与同类教材相比,这本书有以下特色:

(1) 本书系统介绍各个税种的筹划方法,分别从纳税人、税率、计税依据以及税收优惠的角度,使学生可以从整体把握税收筹划的思路,培养学生“夯实宏观基础以把握大局”,以不变税收筹划思路应对万变税制改革。

(2) 教材专门设定一章税收筹划工作程序,同时配有案例,为学生展现现实生活中的筹划。其他各章运用案例让学生掌握税收筹划方法的具体应用,使学生“熟悉微观操作以提高技能”,掌握利用现行税制进行筹划的方法。

(3) 运用“小贴士”“小资料”等友好界面让学生了解相关实践知识或关联知识,强化知识体系的联系性。

(4) 每章节后附有小结、关键术语和复习思考题,方便学生复习。

本书由丁芸担任主编。各章编者具体为:第一章、第二章由丁芸编写;第三章由张春平编写;第四章由孟芳娥编写;第五章由禹奎编写,第六章由刘颖编写。第七章由丁芸、胥力伟编写。李苗苗、赵田苗、孙阳、朱梦珊、高瑞搜集了大量资料,并补充了相关部分,教材参考了税务系老师编写的案例库,全书由丁芸总纂定稿。

由于编者水平有限,书中疏漏和错误在所难免,真诚希望广大读者提出宝贵意见,以便我们进一步修订和完善,教材参阅了大量文献并尽可能注释,可能会有一定的疏漏,在此一并致谢。

编者

2017年5月24日

目 录 Contents

第一章 税收筹划概述	1
第一节 税收筹划的概念 / 1	
第二节 税收筹划的产生 / 6	
第三节 税收筹划的原则、特征和分类 / 16	
第四节 税收筹划的意义 / 21	
第五节 税收筹划的研究和发展 / 24	
第二章 税收筹划工作程序	33
第一节 税收筹划工作程序的内容 / 33	
第二节 税收筹划的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 / 34	
第三节 事实调查报告书 / 36	
第四节 税法实用手册的编辑撰写 / 40	
第五节 构建纳税控制系统 / 43	
第六节 培训 / 52	
第三章 增值税的税收筹划	54
第一节 增值税纳税人的税收筹划 / 54	
第二节 增值税计税依据的税收筹划 / 63	
第三节 增值税税率的税收筹划 / 75	
第四节 增值税税收优惠的税收筹划 / 77	
第五节 增值税出口退（免）税的税收筹划 / 84	

第四章 消费税的税收筹划 90

- 第一节 消费税纳税人的税收筹划 / 90
- 第二节 消费税计税依据的税收筹划 / 93
- 第三节 消费税税率的税收筹划 / 97

第五章 企业所得税的税收筹划 99

- 第一节 企业所得税纳税人的筹划 / 99
- 第二节 企业所得税计税依据的筹划 / 102
- 第三节 企业重组的筹划 / 116
- 第四节 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的筹划 / 123
- 第五节 境外所得抵免的筹划 / 135
- 第六节 特别纳税调整项目的筹划 / 137

第六章 个人所得税的税收筹划 144

- 第一节 个人所得税纳税人的税收筹划 / 144
- 第二节 个人所得税计税依据的税收筹划 / 149
- 第三节 个人所得项目的划分与筹划 / 159
- 第四节 个人所得税优惠政策的税收筹划 / 166

第七章 其他税种的税收筹划 172

- 第一节 关税的税收筹划 / 172
- 第二节 土地增值税的税收筹划 / 179
- 第三节 资源税的税收筹划 / 184
- 第四节 房产税的税收筹划 / 191
- 第五节 印花税的税收筹划 / 197
- 第六节 契税的税收筹划 / 202
- 第七节 车船税的税收筹划 / 205
- 第八节 城镇土地使用税的税收筹划 / 208
- 第九节 城市维护建设税的税收筹划 / 212

第一章 税收筹划概述



学习指示

本章主要介绍税收筹划的基本理论知识。通过本章的学习，学生应对什么是税收筹划、税收筹划的历史沿革、税收筹划的原则、税收筹划的特征、税收筹划的意义以及税收筹划的发展趋势等有比较全面的理解。本章作为税收筹划的基础知识的介绍，是本课程学习必不可少的部分。



小贴士：随着我国加入 WTO 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逐步建立，我国的经济将更加开放，企业在市场中的竞争也更加激烈；随着我国逐步走向法治国家，我国的税收体系也日趋完善。在新的经济环境中，税收筹划也开始在中国经济的大舞台上崭露头角，并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税收筹划是一门涉及法学、管理学和经济学三个领域中的税法学、财务管理学、会计学等多门学科知识的现代边缘学科。

第一节 税收筹划的概念

一、税收筹划概念

税收筹划 (tax planning) 是纳税人 (法人、自然人) 依据所涉及的现行税法，在遵守税法、尊重税法的前提下，运用纳税人的权利，根据税法中的项目、内容等，对经营、投资、筹资等活动进行旨在减轻税负的谋划和对策。

关于税收筹划的概念，在我国目前尚无定论，国外不同的著作也有着不同的认识。

按照中国人的说法，税收筹划，简言之就是对自身的涉税经济事项作决策、谋利

益。古人云：“运筹于帷幄之中，决胜于千里之外。”税收筹划正是如此，是在办公室里做的纳税决策。市场经济利益机制促使每个经济行为主体都会对自身涉税经济行为进行运筹与谋划，以最大限度地规避税收负担，获取最大的经济利益，这便是税收筹划。

国际上对税收筹划概念的描述不尽一致。印度税务专家 N. J. 雅萨斯威在《个人投资和税务筹划》中认为：“税收筹划是纳税人通过财务活动的安排，以充分利用税务法规提供的包括减免在内的一切优惠，从而享得最大的税收利益。”印度税务专家 E. A. 史林瓦斯在《公司税收筹划手册》中认为：“税收筹划是经营管理整体中的一个组成部分……税务已成为重要的环境要素之一，对企业既是机遇，也是威胁。”荷兰国际财政文献局（LBFD）《国际税收辞典》对税收筹划定义为：“税收筹划是指通过纳税人经营活动或个人事务活动的安排，实现缴纳最低的税收。”美国 W. B. 梅格斯博士认为税收筹划是：“在纳税发生以前，有系统地对企业经营或投资行为做出事先的安排，以达到尽量地少缴税，此过程即为税收筹划。”

上述定义虽然在表述形式上有所不同，但其基本意义却是一致的。根据上述解释，我们可以给“税收筹划”下一个定义：

税收筹划是纳税人（法人、自然人）依据所涉及的现行税法，在遵守税法、尊重税法的前提下，运用纳税人的权利，根据税法中的项目、内容等，对经营、投资、筹资等活动进行旨在减轻税负的谋划和对策。

企业的税收筹划是企业经营管理策略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企业在遵守国家税收政策法规的前提下，以降低成本、增加净利润为目的，利用优惠政策、政策缺陷和灵活规定等因素，采取避重就轻的方法，使企业税负得以延缓或减轻从而提高企业经济效益。

为正确理解税收筹划，需掌握税收筹划的几个要点：

（1）税收筹划的目的是减轻税负，即少负税。它同企业最大限度地追求利润的目标一致。

（2）税收筹划以国家税收法律为依据，必须符合国家税收政策导向，符合税收法律规定。因此必须熟悉国家税收政策，通晓税收法律规定。

（3）税收筹划的主体是纳税人。企业是最主要的税收筹划者。

（4）税收筹划的手段是“计划和安排”。

（5）税收筹划通常随同企业的生产经营管理活动一同进行，甚至要早于生产经营活动。根据政府的税收政策导向，采用税法赋予的税收优惠或选择机会，通过对企业经营，投资理财活动的事先安排，尽可能地降低税负。

二、税收筹划与税收计划、财务计划、企业计划

税收计划是税务机关根据国家宏观经济和微观经济的计划和情况，制定的对一定时期税收收入的测算与征税计划，是政府预算的一个组成部分。

企业财务计划是指制定以货币形式表示的企业财务方面的目标以及监督、控制和保障实现企业财务目标的计划。

税收筹划指制定纳税人的税务计划。税务计划与我国常使用的“税收计划”是有区别的。税务计划与税收计划是两种完全不同的计划：税务计划是税收筹划人制定的纳税人的纳税计划；税收计划是税务机关根据国家宏观经济和微观经济的计划和情况，制定的对一定时期税收收入的测算与征税计划，是政府预算的一个组成部分。税收筹划与企业的财务计划（financial planning）既有联系，又有区别。企业财务计划是指制定以货币形式表示的企业财务方面的目标以及监督、控制和保障实现企业财务目标的计划，企业最主要的财务目标是增加企业的财务收益；企业税收筹划归根结底也是制定使企业增加财务收益的计划。所以说企业税务计划是企业财务计划的一个部分。因此，许多国外的财务书籍都有税收筹划内容，现在有些国内的财务书籍也有专门部分论述税收筹划。不过，由于税务与财务的区别，税收筹划又是财务计划的一个特殊和独立的部分，并已经发展成为单独的理论、技术和方法。

税收筹划是财务计划特殊的一部分，企业税收筹划又是企业计划特殊的一部分。德国人 A. 马勒泰克 1980 年在其《税收筹划是企业计划的组成部分》（Marettek, A. : Steuerplanung als Teil der Unternehmensplanung. In: Führungsprobleme industrieller Unternehmen. Festschrift für F. Fhomee, hrsg. von D. Hahn, Berlin 1980）中，曾就税收筹划是企业计划的组成部分进行过专门的论述。从学科发展的演进过程看，企业财务计划先从企业计划中独立出来，创立和发展出一套自己的理论、技术和方法，而税收筹划是在财务计划之后从企业计划独立出来的新兴学科，也已创立和发展出自己的一套理论、技术和方法。

三、税收筹划与避税、偷税、漏税

税收筹划的目的同避税、偷税、漏税一样，都是为了规避或减少税款支出。从经济影响方面看，税收筹划也同避税、偷税、漏税一样，都会导致有关国家税收的减少

和丧失，因而成为各国政府和有关国际组织日益关注的问题。要把税收筹划同避税、偷税、漏税从内涵到外延进行严格的区分具有一定的难度。但为了消除对税收筹划的种种偏见，更好地研究和理解税收筹划，明确征纳双方各自的权利和义务，保证税收筹划的健康发展，同时也为了加强反避税，杜绝偷税行为，有必要将这几个概念进行比较和分析，并明晰它们之间的关系。

（一）偷税、漏税、避税与税收筹划的共同点

偷税、漏税、避税与税收筹划都是纳税人想争取不缴税或少缴税采取的不同方式和方法，它们具有一些共同点，即这几种行为的主体都是纳税人，其对象是税收款项，采取的手法都是各种类型的缩小课税对象，减少计税依据，避重就轻，降低税率，最后达到摆脱纳税义务人身份、从纳税义务人到非纳税义务人、从无限纳税义务人到有限纳税义务人的目的。这几种经济行为实现的方式是靠利用各种税收优惠、税收征管中的弹性以及税法中的漏洞进行的。

归纳起来，偷税、漏税、避税与税收筹划具有以下共同点：

1. 主体相同。偷税、漏税、避税与税收筹划都是纳税人的主观经济行为。
2. 目的相同。纳税人无论是偷税、漏税、避税还是进行税收筹划，都是为了减少纳税义务，达到不缴税或少缴税的目的。
3. 外部环境相同。都处在同一税收征管环境和同一个税收法规环境中。
4. 具有一定的可转化性。偷税、漏税、避税与税收筹划三者之间往往可以互相转化，有时界限不明，不仅税收筹划与避税在现实中很难分清，而且逃税与避税也很难区别。不同的国家对同一项经济活动内容有不同标准，同一项纳税活动，在一国是合法的税收筹划，在另一个国家有可能就是非违法的避税，在第三个国家也许是违法的偷税行为。即使在同一个国家有时随着时间的不同，三者之间也可能相互转化。因此对偷税、漏税、避税与税收筹划三者的划分离不开一定的时间和一定的空间构成的时空尺度。

（二）避税与偷税的区别

税收筹划与偷税是截然不同的，这在任何国家都得到公认，但是避税与偷税却难以绝对划分界限。

避税与偷税具有一定的区别。避税一般会受到政府的默许和保护，偷税则要受到打击和严惩，这种区别在任何一个国家都是十分明确的。理论上说，避税在手段上的合法性特征与偷税的不合法性、欺诈性、隐蔽性具有严格的区别，但由于避税利用的

是税法的“模糊规定”，对避税行为进行“合法”与“不合法”的认定也具有模糊性，因此在具体实践活动中，避税与偷税的区别不易于辨别清楚。一般而言，其区别表现为：

1. 本质上的差别。避税是钻税法的空子，它是纳税人对税法中“不违法”内容的合理运用，而偷税则不合法。偷税主观上是故意的，客观上使用了欺骗、隐瞒等非法手段、行为产生的后果是“不按规定缴纳应纳税款”。由于偷税的不合法性，各国税务当局都会对这些行为进行处罚。

2. 发生时间的差别。纳税人抱有“少纳税”的目的，既可以采取偷税手段，也可以采取避税手段。但是偷税是一种“事后控制”，是在应纳税额已经确定的情况下，采取不正当的手段，逃避纳税义务；而避税是一种“事先控制”，是在应纳税额没有确定的情况下，采取合法的手段，使其应纳税额最小。

3. 纳税人的素质及影响差别。偷税是纳税人缺乏专业知识，缺乏从业道德的表现，是低级的手段，它的发生公然践踏税法。避税则是建立在对税法非常熟悉的基础上，寻找法律条文中对自己有利的因素，减轻应纳税额，它是“高智商人的游戏”，这种行为有利于税法的不断完善。

（三）避税与税收筹划之比较

税收筹划与避税是两个既有联系又相区别的概念，要完全分清这两个概念有一定的难度。税收筹划应该是比避税更高一个层次的经济行为，它是在经济活动中事先做出的谋划和安排以减少预期税负的行为，比避税更胜一筹。税收筹划和避税两者在实施范围上有一定的交叉，这种交叉就是顺法避税。税收筹划以顺法避税为立足点，通过有计划地对生产经营活动作出安排，达到规避税收负担的目的，其结果是利国、利民、利己。

避税与税收筹划相比，二者主要的区别是：

1. 与国家政策导向的符合程度不同。避税虽然不违法，但其中有些行为属于钻税法的空子，有悖于国家的税收政策导向；税收筹划是完全合法的、正当的，甚至是税收政策予以引导和鼓励的，是法治社会中企业减轻税负的理性选择。

2. 执法部门的态度不同。对于立法者或政府税务部门，准确地判定“避税”和“税收筹划”是绝对必要的。对于避税行为，政府要防范；而对于税收筹划行为，政府要加以鼓励和支持。一方面防范避税关系到维护国家税收利益，以及法律漏洞的堵塞和税制的完善；另一方面利用好“税收筹划”这个重要的利益驱动器，则是政府运用税收杠杆进行宏观调控的重要手段。

第二节 税收筹划的产生

一、税收筹划的起源

在论述税收筹划的起源之前，首先要清楚税收筹划与税务代理、税务咨询之间的关系。在论及税收筹划时，很多人常常认为税收筹划是税务代理的一部分，其实，税收筹划与税务代理是有区别的。

（一）税收筹划与税务代理、税务咨询

1. 税务代理。

税务代理是指根据税法帮助纳税人履行其纳税义务的各项行为，也指根据税法负责代扣税收的行为。

对于后者，国际财政文献局编写的《国际税收辞汇》在解释税务代理人（tax agent）时就指出，税务代理人有时还指受税务机关委托或根据税法，代税务机关扣缴或收取纳税人税款的代扣代缴人或代收代缴人。不过，各国对于税务代理内涵的解释和税务代理与税务咨询关系的规定并不完全一致。下面，我们分别就一些国家对税务代理内涵和税务代理与税务咨询关系的规定做一些介绍。

（1）中国。我国1994年颁布的《税务代理试行办法》规定，“税务代理是指税务代理人在规定的代理范围内，受纳税人、扣缴义务人的委托，代为办理税务事宜的各项行为的总称”。尽管我国《税务代理试行办法》第二十七条提到税务机关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委托税务代理人代理的情况，但从整个《税务代理试行办法》来看，我国的税务代理业务是把代理税务机关业务排除在外的。在我国，税务代理业务除了包括代理纳税人的各项税务事宜，还包括开展对纳税人的税务咨询，即税务咨询业务属于税务代理业务范围的一种。

在我国，从事税务代理业务的专业人员是税务师。1996年11月颁布的《注册税务师资格制度暂行规定》，规定我国的税务代理业务范围包括：

- ①办理税务登记、变更税务登记和注销税务登记；
- ②办理除增值税专用发票外的发票领购手续；

- ③办理纳税申报或扣缴税款报告;
- ④办理缴纳税款和申请退税;
- ⑤制作涉税文书;
- ⑥审查纳税情况;
- ⑦建账建制、办理账务;
- ⑧开展税务咨询、受聘税务顾问;
- ⑨税务行政复议;
- ⑩国家税务总局规定的其他业务。

2017 年《涉税专业服务监管办法（试行）》规定我国涉税专业服务的范围包括：

- ①纳税申报代理;
- ②一般税务咨询;
- ③专业税务顾问;
- ④税收策划;
- ⑤涉税鉴证;
- ⑥纳税情况审查;
- ⑦其他税务事项代理;
- ⑧其他涉税服务。

从我国现行法规看，税务代理业务包括税务咨询和建账建制、办理账务的做法，与日本税理士和韩国税务士的业务较为接近。

截至 2016 年底，全国税务师事务所总计 5 600 家，2016 年全年业务收入 158 亿元，服务纳税人约 200 万户，从业人员 11 万余人。其中，执业的税务师 4.4 万人。

（2）日本。日本的《税理士法》规定，税理士从事的事务是：

①受他人之托从事有关税收方面的事务。

- 税务代理。它是指就有关事项向税务官公署的申报等，向税务官公署基于有关租税的法令或行政不服审查法规定的申报、申请、请求或不服申诉，或者就有关该申报等以及税务官公署的调查或处分向税务官公署提出的主张或陈述，进行代理或代办。

- 税务文件拟订。它是指填制和向税务官公署申报等相关的申报书、申请书、付款通知单、不服申斥书及根据其他有关税收法令和大藏省政令的规定拟订并向税务官公署提交的文件。

- 税务咨询。它是指就有关事项向税务官公署的申报等，向税务官公署基于有关租税的法令或行政不服审查法规定的申报、申请、请求或不服申诉，或者就有关该申

报等以及税务官公署的调查或处分向税务官公署提出的主张或陈述，就国税课税标准、扣除金额、亏损结转、应纳税额、应退税额的计算事项，提供咨询意见。

②除前款规定的业务外，以税理士名义受他人之托，附带从事拟订财务文件、代办会计记账及其他有关财务的事务，但法律限制从事的业务事项不属此款。

(3) 韩国。韩国的《税务士法》规定税务士的业务是：“根据纳税义务人的委托，代理进行有关租税的申报（包括为申报所进行的记账业务）、申请及请求（包括共议申请、审查请求及审判请求），以及进行咨询。”

韩国税务士的记账业务仅限于“为申报所进行的记账业务”，与日本税理士和中国税务师的记账业务不同。

2. 税务咨询。

按世界上大多数国家的规定和实践来看，税务咨询是指税务专家就纳税人税务方面问题向纳税人提供意见和建议。

税务咨询的内容有狭义和广义之分。狭义的税务咨询仅指就纳税人的包括有关税法 and 税务行政方面问题的咨询，向纳税人提供意见和建议。如日本《税理士法》的税务咨询，这种咨询可以成为税务代理的一种业务。广义的税务咨询是指就纳税人所有与税收有关问题的咨询向纳税人提供意见和建议，其中包括帮助纳税人进行税收筹划。

在有些国家，税务代理与税务咨询是有区别的，两者并不是完全相同的业务：代纳税人办理各项具体纳税事宜的行为称为税务代理；向纳税人提供税务方面咨询的行为称为税务咨询。比如，德国曾称从事税务咨询的税务专家为税务顾问，税务咨询是向寻求税务指导的人，经常就其提出的有关问题向其提供税务方面的意见和建议，指导其应当采取的措施；称代理纳税人纳税事宜的人为税务代理人。德国税务代理是代纳税人办理具体的税务行政手续以及其他手续，税务代理人的地位要低于税务顾问。

我国的《税务代理试行办法》把税务咨询业务和税务代理业务统称为“税务代理”业务。日本《税理士法》和韩国《税务士法》的税务代理业务只包括纳税事务上的咨询，不包括广义的税务咨询，相对来说，是真正意义上的税务代理业务。

3. 税收筹划与税务咨询的关系。税收筹划是指制定可以尽量少缴纳税收的纳税人的投资、经营或其他活动的计划。纳税人可以聘请职业税务顾问制定税务计划，也可以就税收筹划向税务顾问咨询，但并不是一定要通过聘请税务顾问或寻求税务咨询才能制定其税务计划；税务咨询可以应纳税人的要求为其制定税务计划，也可以对其